

证券代码：872016

证券简称：粤峰高新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州市粤峰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月14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1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秦方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5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资本市场战略和管理的需要，为了更好地加快审计工作的进展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

伙)为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机构,负责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,公司预计2020年度将与关联方发生如下日常性关联交易:预计在2020年度内,关联方秦方、周菲将以其自有房产为公司(含子公司)向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或为公司(含子公司)提供保证担保,担保总额不超过2000万元;公司(含子公司)拟向各金融机构累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秦方、周菲、周凡、吴伟忠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: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,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于2020年2月5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广州市粤峰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广州市粤峰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月14日